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欣股份	股票代码	6008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海欣 B 股	股票代码	900917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莉莉	单瑛琨	
电话	021-63917000	021-63917000	
传真	021-63917678	021-63917678	
电子信箱	hxsecretary@haixin.com	hxsecretary@haixin.com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0 年(末)
总资产	4,349,112,045.54	3,966,305,746.85	9.65	4,669,454,54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80,390,584.06	2,528,586,805.86	13.91	3,039,148,27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00,168.36	4,500,595.65	655.46	62,625,517.70
营业收入	1,311,355,214.56	1,262,434,111.00	3.88	1,231,909,175.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752,514.52	38,153,878.48	35.64	15,238,37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237,518.39	-10,690,642.83	不适用	11,390,804.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1	1.37	增加 0.54 个百分点	0.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29	0.0316	35.76	0.01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29	0.0316	35.76	0.0126

2.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股东总数	164,1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61,37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上海松江洞泾工业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1	90,613,819	0	质押 80,000,000
2、申海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35	52,488,916	0	无
3、上海玩具进出口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2	49,780,000	0	无
4、上海新工联(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20,992,046	0	无
5、樊青樟	境内自然人	0.47	5,716,125	0	无
6、李革	境内自然人	0.46	5,516,400	0	无
7、裕礼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8	4,583,800	0	无
8、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理财 18 信托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0	3,650,000	0	无
9、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基金 9 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0	3,606,301	0	无
10、李赞	境内自然人	0.22	2,696,993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申海有限公司是上海新工联（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上海松江洞泾工业公司，截至 2012 年底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7.51%。因上海松江洞泾工业公司的持股比例未超过 50%，也未具备控股股东的其他条件，所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因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所以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11 亿元人民币，较 2011 年的 12.62 亿元增长 3.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75 万元，较 2011 年的 3,815 万元增长 35.6%。截至 2012 年底，公司总资产 43.49 亿元，净资产 28.80 亿元。2012 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91%，较 2011 年增长 0.54%；资产负债率为 28.44%，较 2011 年下降 2.09%。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面料、医药和服装企业，其中面料企业营业收入共 4.69 亿，医药企业营业收入共 5.05 亿，服装企业营业收入共 3.57 亿。

各板块净利润情况为：纺织板块中，面料企业亏损 202.6 万，服装企业盈利 283 万，玩具企业亏损 152 万；医药板块盈利 1,674 万；金融投资收益 6,155 万；停产企业实现收益 363 万。

公司在实现净利润增长的同时，经济增长的质量明显提高：

1、经常性收益大幅提高，全年实现经常性收益 2,32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069 万元增长 3,393 万元。这表明，集团的发展相对比较扎实和稳定。

2、生产型企业实现净利润 2,489 万元，比 2011 年的-3,602 万元增加 6,000 多万元。停产歇业生产型企业从上年同期的亏损 3,756 万元转为盈利 363 万元，止亏工作有了明显的进展。

3、金融投资收益 6,155 万，比去年同期 10,362 万减少 4,207 万，其中，长江证券分红减少 3,471 万，长欣公司清算收益减少 830 万。

4、通过强化费用控制，2012 年度共降低管理费用 1,637.8 万元，降低财务费用 1,166.6 万元。

2012 年上半年，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影响，纺织市场低迷，尤其是毛绒面料出口订单大幅下滑，同比下降达 30%，形势严峻。面对该严峻形势，公司在下半年积极采取措施应对，主动走访专业市场和主要客户，掌握市场变化动态，了解客户需求，抢抓国内市场订单；召开面料、服饰企业的生产和发展研讨会，对细分市场、销售策略、产品和技术开发等方面进行研究，抢回了一部分订单和利润。

报告期内，除正常生产经营工作外，经营层稳步推进处置关停企业、论证三年发展规划、盘活闲置厂房、加强集团费用控制、进行五家试点单位内控建设等工作，取得良好进展。

1、进一步完善总裁室成员分工负责制，明确总裁室成员的经营指标和主要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时间节点等，与董事会通过的高管考核办法挂钩。提高了总裁室的决策效率和执行力。

2、通过成立集团发展规划工作组，深入集团内外企业调研，召开毛绒面料、服装、医药、房产产业板块发展研讨会和座谈会等举措，公司于 2012 年底完成集团三年发展规划纲要（讨论稿），明确了三年发展目标和主要工作任务等。规划纲要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

3、稳步推进停产企业的后续工作，天马玩具和海天毛纺取得突破。根据集团董事会加快处置关停企业的工作要求，总裁室把解决停产企业问题作为这两年的工作重点之一。通过召开座谈会，听取各方意见，进行多种方案的论证和比较。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转让持有的天马玩具 51% 股权（全部股权），并收回大部分债权；完成海天毛纺设备出租和厂房出租，获得一定收益。

4、集团医药在研产品中，海欣生物技术公司的“抗原致敏的人树突状细胞”项目于 2012 年 7 月 26 日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获准进行 III 期临床试验。医药板块的生产企业和销售企业对几个仿制药进行了研发。

5、加强对厂房物业的管理，发挥资产价值。集团于 2012 年 8 月针对部分厂房闲置和已租厂房存在的问题进行全面调查清理，于 2012 年 11 月成立物业经营管理办公室，并出台物业和厂房管理办法，排解问题，增加收入。2012 年共实现出租收益 1,100 万元。

6、2012 年上半年，经过认真研究和分析，公司以 10.31 元/股的较高均价卖出 430 万股长江证券股票，取得了较好收益。

7、根据国家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要求，公司于 2012 年 3 月发布《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根据实施工作方案，公司于 2012 年下半年完成了 5 家试点单位的内控测试和建设的工作，进一步完善了内部管理。

8、2012 年度，海欣集团荣获“上海企业综合竞争力 100 强”、“2010-2011 年度合同信用等级 AAA 级企业”、“诚信创建企业”等荣誉称号。海欣的长毛绒面料、毛毯、毛绒玩具继续被评为 2012 年度上海市名牌产品和上海市出口名牌。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不适用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与 2011 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减少一家，为上海海欣天马玩具有限公司。

减少原因为：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分别将持有的上海海欣天马玩具有限公司 36% 股权和 15% 股权（合计 51% 股权）转让给上海佘山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转让价格均为人民币 1 元。同时，公司将所持有的对天马玩具的债权人民币 1,275.4 万元，以 1,047.9998 万元转让给佘山经济，转让款合计为人民币 1,048 万元。公司已收回全部款项，减轻了财务成本，转让股权后实现彻底止损，增加本期合并利润 821 万元。

4.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 不适用

董事长：徐文彬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4 月 23 日